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的名称：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永安药业

股票代码：0023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 2 座 202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 2 座 202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6 年 8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永安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作如下释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永安药业	指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元资本	指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 2 座 202

法定代表人：廖垚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35003338X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09 月 02 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廖垚	2550	51	自然人	自然人
深圳市昂迈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50	21	法人	有限合伙人
孙德玉	500	10	自然人	自然人
陈国香	500	10	自然人	自然人
杜晋钧	400	8	自然人	自然人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 2 座 202

联系电话：0755-82533975

(二) 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廖垚：男，身份证号码：44030XXXXXXXXX2910，中国国籍，居住地为深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担任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上元 1 号基金、上元 2 号私募基金为永安药业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所持股份的目的是出于对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在永安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相关情况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永安药业。截止 2016 年 8 月 24 日，上元 1 号基金账户持有永安药业 6,570,000 股，上元 2 号私募基金账户持有永安药业 2,870,100 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永安药业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上元资本持有永安药业股份 6,570,000 股，占永安药业股份总数 187,000,000 股的 3.513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上元资本持有永安药业股份 9,440,100 股，占永安药业股份总数 187,000,000 股的 5.0482%。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股东增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2号私募基金	集中竞价	2016.08.24	23.249	2,870,100	1.5348%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1号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6,570,000	3.5134%	6,570,000	3.5134%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2号私募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70,100	1.5348%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至作出公告后两个交易日内，应当停止买卖永安药业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永安药业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其他任何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2016年08月24日）前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买卖永安药业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时间	买入		卖出	
		数量(股)	均价(元)	数量(股)	均价(元)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1号基金	2016.07.29-2016.08.15	6,575,086	21.09		
	2016.08.18			5,086	22.9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上元资本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署日期：2016年8月24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728-6204039
- 3、联系人：吴晓波、邓永红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2号
股票简称	永安药业	股票代码	0023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四路1-1号嘉里建设广场2座20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量: 6,570,000股 持股比例: 3.5134%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股份 变动数量: 9,440,100股 变动比例: 5.048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在永安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如有相关情况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署日期：2016年8月24日